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国家创伤区域医疗 中心及门急诊改扩建项目周边配套工程 施工项目补充公告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国家创伤区域医疗中心及门急诊改扩建项目周边配套工程施工项目（项目编号：JG2025-4071）于2025年8月27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了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附件，现对原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发布补充公告：

一、对招标公告的相关内容修改如下：

条款/页码	修改类型	原文	现文
招标公告-六、资金来源	修改	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招标公告-九、投标人合格条件-第7条	修改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2或C3）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
招标公告-九、投标人合格条件-第12条	修改	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

二、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修改如下：

条款/页码	修改类型	原文	现文
招标文件-《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P56-P61)	修改	详见原招标文件	详见本补充公告附件一

注：

1、原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内容与本补充公告发布的内容有不一致之处的，以本补充公告内容为准，本补充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对同一事项的表述与之前所发出的招标文件不符，则以本补充公告为准，其他内容不变。

2、本项目原定的公告发布时间、投标登记时间、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时间及场地、开标时间及场地安排等招标投标日程安排作相应调整，具体时间及场地安排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招标人：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2025年9月5日

附件一：

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一	项目管理团队配备（70分）		
1	项目管理团队 配备	70分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情况：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附表《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置要求表》的，得分30分，不满足《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置要求表》的，本项得0分。 1. 项目负责人(本项最高得15分)： ①具有建筑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7分； ②自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作为项目负责人身份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项目业绩的，每项得8分。最多得8分； 2. 技术负责人(本项最高得15分)： ①具有建筑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7分； ②自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作为技术负责人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项目业绩的：每项得8分，最多得8分； 3. 安全负责人(本项最高得5分)： ①具有有效的“建筑施工安全”类别的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证书的，得2分； ②具有建筑工程类中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3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4. 造价负责人(本项最高得 5 分): ①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得 2 分; ②具有造价类专业副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 得 3 分;
二	企业资质 (30 分)		
1	企业业绩	10 分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完成过质量合格且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300 万元的建筑施 工总承包业绩: 每 1 个得 2 分, 最多得 10 分;
2	工程奖项	10 分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 (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完成过的建筑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 获得过省 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的, 每项得 2 分, 获得过市级工程质量奖的, 每项得 1 分, 最多得 10 分。
3	工程研发能力	5 分	投标人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建筑工程类科技创新企业类证书的, 每个得 2.5 分, 最高得 5 分。
4	第三方评价	5 分	投标人至投标截止时间 (须包括 2024 年度) 连续 3 年以上 (含 3 年) 获得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称号的得 5 分; 连续 2 年的得 3 分; 连续 1 年的得 1 分; 没有或不提供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5 分。
合 计		100 分	

备注:

1、项目管理机构:

(1) 项目管理团队人员是指在本公司人员, 不含子公司人员, 如投标人为集团公司, 则不含其

集团下属的子公司人员。

(2) 项目管理团队人员各岗位人员不得相互兼职，须提供对应要求的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不同专业职称证书只计算一次且按最高级别的职称进行计分。职称证书以地市级以上人社部门核发为准，若不是人社部门核发的职称证书，投标人应同时提供地市级以上人社部门委托核发机构开展职称评审工作的证明文件或其他可由该机构核发的政策文件依据，或在人社部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管理系统登记的信息记录网页及截图，否则，对该职称证书不予认可。

(3) 以上人员应同时提供近 1 个月（含 2025 年 7 月）在投标单位（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或母公司人员，含分公司）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完整相关资料的人员，该人员不作为评分依据。

(4) 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 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5) 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的业绩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业绩指单项工程造价

为 300 万元或以上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投标人须提供项目名称、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的项目业绩编号及业绩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网页信息截图（网页信息截图须能清晰显示带有“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名称，并至少包含“项目基本信息”等信息）以供核对（业绩相关附件的上传件取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投标阶段可不重复提交）。不提供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网页信息截图的业绩不予评审。若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名称与项目编号不一致：①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在平台内分别对应不同业绩的，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②项目名称存在对应业绩的，项目编号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③项目名称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项目编号存在对应业绩的，以项目编号对应的业绩为准。评标委员会对业绩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为依据。

1) 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文件为准。验收文件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

2) 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或登记的工程资质内容与施工合同等业绩证明材料不相符的，该项业绩不予认定。

3) 项目负责人业绩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施工合同或业主证明或竣工验收文件等）体现其在工程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否则不予计分；各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的，项目负责人的认定按

①竣工验收文件、②业主证明、③施工合同的优先级顺序认定。

4) 技术负责人业绩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文件等)体现其在工程项目中担任技术负责人职务,否则不予计分;各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的,技术负责人的认定按①竣工验收文件、②业主证明、③施工合同的优先级顺序认定。

(6) 所有评委的评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企业业绩: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指单项工程造价为 300 万元或以上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

业绩取自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投标人须提供项目名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的项目业绩编号及业绩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网页信息截图(网页信息截图须能清晰显示带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名称,并至少包含“项目基本信息”等信息)以供核对(业绩相关附件的上传件取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投标阶段可不重复提交)。不提供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网页信息截图的业绩不予评审。若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名称与项目编号不一致:①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在平台内分别对应不同业绩的,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②项目名称存在对应业

绩的，项目编号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③项目名称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项目编号存在对应业绩的，以项目编号对应的业绩为准。评标委员会对业绩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为依据。

(1) 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

(2) 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文件为准。验收文件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

(3) 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或登记的工程资质内容与施工合同等业绩证明材料不相符的，该项业绩不予认定。

3、工程奖项：

(1) ①工程获奖可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或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时间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②国家级工程质量奖项包括：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省级、市（副省）级工程质量奖项包括：省级、市（副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行业协会须在民政部门登记备案）颁发的工程质量类奖项等工程奖项，奖项不含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技术创新 QC 成果、科技进步及技术应用、装饰类、机电

安装类奖项。③只计算房屋建筑工程项目奖项，其他非房屋建筑工程项目，如：路桥、铁路、水利、电力、化工、冶金、市政、港口航道等的获奖不参与计分。④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仅按最高奖项计算一次。获奖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工商信息变更除外），母、子、分公司均不计算在内。

（2）投标人须提交获奖证书扫描件或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网页信息截图（网页信息截图须能清晰显示带有“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名称，并至少包含“项目基本信息”、“奖项信息”等信息），时间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不符合上述条件不予评审。

（3）投标人须为该获奖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单位，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施工合同或业主证明或评审申请材料或批复文件或竣工验收文件等）体现其为施工总承包单位身份，否则不予计分。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计分。

4、工程研发能力：

建筑工程类科技创新类企业证明文件须提供网上查询获奖结果公布网页截图（须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或学会颁发）或获奖证书的扫描件（获奖单位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不包含上级公司、子公司及区域公司），时间以网上查询颁发年度截图或证书载明的年度为准。若颁发或公布单位是行业协会或学会，须同时提供该颁发或公布单位在“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网站

(<https://chinanpo.mca.gov.cn>) 登记的查询结果截图，否则该获奖不予认定。不满足上述要求的或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计分。

5、第三方评价：“纳税信用人级纳税人”的时间需包含最新评审年度(2024 年度)，时间以评价年度为准。投标人须提供税务机关颁发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和在“国家税务总局”官网(或省级税务局网站)纳税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网页截图。“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称号的只计算投标人自身称号(不包括子公司、分公司)。不符合条件或无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或无提供证书扫描件或无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的不计分。

6、所有评委分数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7、投标人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提供的上述资料相关信息不一致或提供的资料不齐全的，不予评审。评标委员会对上述内容的评审以投标人提供的完整的证明材料为依据。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置要求表》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置要求表》

在本项目任职	数量（人）	基本要求	备注
项目负责人	1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技术负责人	1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安全负责人	1	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	提供合格证书
造价负责人	1	具有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以上）注册证书。	提供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结构负责人	1	具有结构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
机电负责人	1	具有机电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
给排水负责人	1	具有给排水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
材料负责人	1	具有建筑材料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
专职安全员	1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